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核查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凯股份”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洛凯股份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预计为下属企业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子公司发展需要及2024年度资金需求，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36,000万元，期限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本次增加提供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洛凯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凯动力”）的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需要，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为洛凯动力提供担保，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2,525万元，有效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新增担保额度预计内容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增加前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洛凯股份	洛凯动力	50.50	2.45	0	0	2,525	否	否

本次担保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江苏洛凯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2015年7月15日
- 3、注册地点：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永安里路101号
- 4、法定代表人：臧文明
- 5、注册资本：1,500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线、电缆经营；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股权结构：洛凯股份持有50.50%的股权，李可人持有其49.50%的股权。

- 8、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洛凯动力资产总额为1,395.86万元，负债总额为631.3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元，流动负债总额631.34万元，净资产764.5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96.38万元，实现净利润121.87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洛凯动力资产总额为1,088.08万元，负债总额为26.63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元，流动负债总额26.63万元，净资产1,061.45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440.39万元，实现净利润-84.09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加担保额度为拟担保事项，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担保的具体期限和金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金额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洛凯动力提供担保额度，是基于洛凯动力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确保其业务的顺利开展，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是为满足洛凯动力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经营稳健，公司能有效地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担保额度，担保公平、对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8,525万元（包含本次增加担保金额），占公司2023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0.90%。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增加担保额度事项，系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洛凯动力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增加担保额度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洛凯股份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琳琳
张琳琳

苏天萌
苏天萌

